

临汾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文件

临金〔2023〕1号

签发人：邵惠俊

临汾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2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市委、市政府、市委依法治市办：

今年以来，临汾市金融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特别是在临汾考察调研时的重要指示精神，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落实落地，全面提升法治临汾建设水平，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现将2022年度实施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依法开展工作的生动实践。

1. 成立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金融办党组认真履行依法治市、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主要负责同志亲自研究部署，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不断强化举措，填补漏洞、补齐短板。成立由党组书记、主任任组长，党组成员、副主任任副组长，职能科室负责同志任成员的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负责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相关科室协同抓的良好工作格局。在组织和领导上保证了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综合科，主要负责制定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组织开展普法宣传教育等有关工作。根据市委依法治市委员会下发的《临汾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的要求，第一时间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年度工作重点，明确各项任务具体负责人员和时间节点，提高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从而全力推进法治临汾建设。

2. 建立党员干部定期学习机制。为了更加有效地实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结合金融办工作的特点，制定学习计划，重点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民法典》、《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反有组织犯罪法》进行专题培训。规范了我办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学习重点和学习时间安排，进一步提高了全办干部职工的学习热情，为此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保障。同时结合工作的实际，制定了各自

需要自学的相关学习计划，从多层面推动普法工作的开展。

3. 落实法治建设经费保障。为了更好的开展法治建设工作，在经费非常紧张的情况下，我办还挤出部分经费用于法治建设工作。专门购买《民法典》及《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等法律法规用于普法宣传、相关工作人员均参加了法律培训。

4. 聘用法律顾问更好服务法治建设。我办认真贯彻落实法律顾问制度，通过与诚敏律师事务所签订合同，聘请法律顾问1人，在法治政府建设和作出重大决策上听取法律顾问的意见，充分发挥法律顾问的专业作用，有效降低了决策的风险和成本，提高了决策的质量，为我办重大决策、重要合同协议等业务活动提供法律保障。

（二）重视普法教育，健全完善制度，切实抓好党员干部的法治学习教育。

1. 认真落实学习计划，抓好党员干部的法治学习。结合制定的年度学习计划，认真安排党员干部的普法学习教育工作。我办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和重点内容，以“三会一课”为平台，通过集中学习、个人自学、观看视频、专题辅导等方式，组织党员干部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维新战略、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重点学了党的二十大以来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重大决策部

署和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认真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中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内容，组织党员干部集中观看《民法典》公开课，参加《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培训，并参加知识测试。通过对相关法律知识学习宣传教育，切实提高了党员干部的法治意识，引导其将法治思维贯穿于具体工作中。

2. 制定学法用法制度，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为进一步增强领导干部的法律素养和专业水平，不断提高依法决策、依法行政、依法管理的能力和水平，我办高度重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工作，将领导干部学法内容列入党组学习计划，制定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使我办领导干部学法用法更加规范化、制度化，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法治化。积极参与非法集资案件的法院旁听，亲身体会普法学习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3. 积极参与执法证件申领工作，完善行政执法机制。我办高度重视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制学习培训工作，根据《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条例》的相关要求，向市司法局申请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经过相关审批流程，按程序公示执法主体资格，并认真做好开展执法前的各项准备工作，截至目前，我办7名公务员领取了行政执法证件。

4. 加强培训，提高行政执法人员业务素质。9月27日-29日，组织市、县两级处非办业务骨干30余人参加“防范化解金融风险 提升法治能力高级研修班”的学习，由全国人大

法工委行政法室张桂龙一级巡视员对《行政处罚法》、银保监会风险处置局二级巡视员张向丽对《条例贯彻落实及行政处置探索》进行详细解读，通过分析当前执法形势、发展趋势和典型案例剖析，深入研讨了当前处非牵头部门进行行政处罚面临的问题和解决思路，切实提高了党员干部依法行政处置能力。

（三）按照“谁执法谁普法”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深入开展宣传工作。

1. 严格执行合法性审查制度。牵头起草的《临汾市人民政府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临汾市人民政府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临汾市人民政府 中国光大银行太原分行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临汾市人民政府 晋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临汾市人民政府 中国工商银行山西省分行全面合作协议》均严格依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工作实际由市司法局进行了合法性审查，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工作机制。

2. 常态化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6月份集中开展了“守好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为主题的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并将防非宣传与“金融知识普及月”、“敬老月”、“5.15 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国家安全宣传日”等全国性活动深度融合，多渠道、高频次开展集中宣传活动。

切实发挥“用宣传教育群众、用宣传遏制蔓延、用宣传打击犯罪”的效果。期间，开展防范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宣传活动455场，发布典型案例119个，“百团千场”宣讲活动251场，累计发放宣传材料30余万份，受众人群达到80余万人，收到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3. 开展地方金融监管领域扫黑除恶宣传教育活动。充分结合处非宣传月及5.15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日活动，印制了地方金融领域涉黑涉恶线索通告、校园贷、套路贷宣传三折页万余份，通过在各县市区统一张贴，切实提高群众对地方金融领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知晓率，鼓励社会群众举报地方金融领域的涉黑涉恶线索。同时，我们还向社会公布举报电话、电子邮箱的方式，发动广大群众举报犯罪、提供线索。

（四）加强机关法治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法治政府建设学习教育氛围。

加强机关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根据不同的工作重点经常更新法治宣传版面和法治宣传标语，制作法治宣传板报和法治宣传标语标牌等。充分利用网络资源创新法治政府宣传载体，充分运用门户网站和新媒体开展普法宣传。经常在本单位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公布工作动态、针对实际开展政策解读等群众关心关注的问题，开展普法宣传，宣传法律法规知识。大力推广关注中国普法、山西司法、临汾司法微信公众号，关注率达100%。

二、法治政府建设存在不足和原因

一是思想上认识不够深刻。对法治建设的路线、方针、政策的认识不够深入、透彻，对法律法规的学习持久力不足。学法的内容不够丰富导致工作人员对法治的学习既缺乏积极性，又缺乏全面性和深度。二是普法力度有待加强，普法手段有待创新。单位普法活动集中在六月“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其他时间普法活动较少。普法方式上主要以拉横幅、发传单、宣传展板等传统方式为主，抖音、微信等网络新媒体宣传方式较少，不能适应网络时代的宣传实际，普法宣传效果还有提升空间。普法内容上主要以宣传口号标语、法律条文为主，具体案例、漫画视频较少，不容易吸引群众关注，宣传扩散效果不够好。

三、切实履行法治第一责任人职责

（一）法律法规集中学习，强化法治教育。办党组多次组织开展法律法规集中学习，邀请诚敏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对《民法典》《反有组织犯罪法》进行集中宣讲；将《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宪法》等纳入年度学习计划，增强干部职工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意识。

（二）发挥党组（党委）的领导核心作用。办党组召开专题会议传达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基本精神和核心要义》，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学习《习近平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论述摘编》，学习

了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与安全做到增强忧患意识，居安思危。

（三）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年终述法制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将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班子成员的学法用法情况写入述职报告中，并对 2022 年的工作情况进行汇报总结。

四、下一步工作安排

一是丰富学习内容，加强法治培训。丰富法治建设学习内容，把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法治建设的最新决策部署中，与单位工作密切的法律法规纳入学习日程中；注重业务性法律学习，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学习与业务有关的法律规章，提升工作人员学习法律的积极性。二是加大普法工作力度，创新普法宣传手段。积极开展长久性、常态化的防范非法集资普法活动，引导各县(市、区)、金融机构，发挥自身人员、网点优势，进行金融法律宣传活动，增强群众识别非法集资的能力，降低群众投资受损的损失。同时，顺应信息时代潮流，学习先进地区普法手段，积极创作本地本部门法治文化作品。

五、意见建议

（一）提高工作人员法治意识。加强行政机关工作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法制教育，促使他们养成依法办事的习惯，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律手段解决问题的能力。

（二）建议建立行政决策跟踪评估制度。重大行政决策

实施后，应当定期对决策执行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和评估，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适时调整和完善行政决策。

临汾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3年1月9日



临汾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9 日